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华夏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进行比例配售**  
**暨公布认购申请确认比例结果的公告**

华夏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华夏创业板指数增强”，A类基金份额代码：018370，C类基金份额代码：018371，以下简称“本基金”）已于2023年9月14日结束募集。截至2023年9月14日，本基金累计有效认购申请金额已超过本次募集总规模上限5亿元。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对投资者2023年9月14日提交的本基金有效认购申请采用“末日比例确认”的原则给予部分确认，末日确认比例为72.365124%，投资者有效认购申请确认金额=投资者在2023年9月14日提交的有效认购申请金额×2023年9月14日有效认购申请确认比例。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在募集期结束后退还给投资者，请投资者留意资金到账情况。

投资者募集期内需缴纳的认购费按照单笔有效认购申请确认金额对应的费率计算，投资者在募集期末日认购申请确认金额不受最低认购金额限制。投资者认购申请确认结果以本基金管理人的确认为准。投资者认购所得份额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hinaAMC.com](http://www.ChinaAMC.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了解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六日